

招标公告(机电工程)

一、背景: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现正在本港兴建信科中心(总建筑面积48,000平方米),目标2028年下半年竣工。现需委聘承办商负责机电分包工程。

二、主要工程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整体机电及其他屋宇设备供应及安装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机械通风及空调系统、机房空气处理机组(CRAH)、消防系统、给排水系统、强电及弱电系统、不间断电源系统(UPS)及电池、安防系统、楼宇管理系统、光伏系统(PV system)、数字双生(Digital Twins)、室内装修(只包括数据大厅饰面层)及其他相关工程。

三、有意投标者必须具备的条件并提供相关资料:

1. 有意投标者必须列入现时香港机电工程署认可注册电业承办商名单;需提交政府部门对相关名册证明准入文件及有效的商业登记证副本(有意投标者名称必须与名册上名称一致),是次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 过去10年(2016年5月1日起),有意投标者必需作为机电工程的总承包商/总分包商在香港正进行或完成至少一项新建数据中心^{注1}项目(只涉及改建/加建的工程或由联营公司/联合体承接的工程将不被考虑),同时相关项目合同金额不得少于港币1亿元。有意投标者需提供至少一单工程项目资料,当中必须包括:
 - i) 工程项目名称;
 - ii) 施工地址并标示于地图上;相关工程合同副本页面(合同签署页面、投标表格(Form of tender 页面)#、列有工程范围之页面)、竣工证明文件(如有);有意投标者名称必须与合同签署页显示的一致;
 - iii) 项目完工或直到2026年5月前进行中的项目外貌相片;
 - iv) 业主名称;
 - v) 工程项目总合同金额#;

#如未能提供相关资料,必须确认合同金额不少于港币1亿元,并提供一份

声明确认提供之资料均准确无误

注1：数据中心项目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GB 50174-2017 《数据中心设计规范》2.1.1 对数据中心之定义。

3. 过去3年(2023年5月1日起)有意投标者及其主要负责人未曾因违反【竞争法】被判罪，有意投标者需提供未曾违反相关法例的声明书；
4. 有意投标者需提供没有其他关联公司同时提交是次项目投标意向的声明(关联公司包括同集团公司、母公司、附属公司及其他认为有关联的公司)；及需提供将来如获邀投标，不得作为其他投标人于是次招标项目之分判商的承诺书；
5. 财务状况要求：
 - a)最近1年的有形资产净值为正数，并且高于现有的诉讼案所预计涉及总金额；及
 - b)最近3年必须有其中1年有盈利(剔除非经常性项目)(需提供有意投标者近3年经审计的完整财务报表(需包含核数师报告及报表中所有附注)，如该财务报表上的公司名称跟有意投标者名称不相符，有意投标者将不被考虑；另需提供现有诉讼个案及预计索偿金额列表(只限于投标者为被告的案件)；如没有相关诉讼个案亦需申报)。
6. 有意投标者同意配合我行或由我行委聘的公司进行背景资料审核。

有意投标者必须填妥**投标意向表格**(可于2026年6月29日或之前将公司的商业登记证副本以电邮方式发送至 projectitr@bochk.com索取表格)并储存于USB内(不接受CD-R)，连同一页含公司印章的纸本信函，以密封信件形式，于2026年7月21日中午12时(香港时间)前投放于**投标意向表格中列明的投标箱内**^{注2}。信封请列明“信科中心项目机电工程投标意向表格”。经本行检查确认符合资质要求后，将获发本行招标文件。[请注意：本行不一定向任何有意投标者或合格人士发出招标邀请]

注2：投标箱开放时间分别为2026年7月20日(香港时间上午9时至下午5时)及2026年7月21日(香港时间上午9时至中午12时)

逾期递交上述**投标意向表格**(含资质证明文件)者恕不受理。如截止日期当天上午9

时至中午12时(香港时间)发出8号或以上热带气旋警告信号或黑色暴雨警告信号；或政府公布的“极端情况”(如有)仍生效，截止日期将顺延至前述警告解除后的下一个工作天的中午12时(香港时间)。

有关投递标书的方法、地点及日期等资料，将详列于招标文件中。如对以上内容有任何查询，请致电陈先生2843 6245 /陈小姐2843 6242。